

國立東華大學

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學士班104學年度學程規劃表

- 一、本系學士班最低畢業學分數128學分
- 二、本系學士班主修領域(major)，由以下學程組成
 1. 原住民族學院基礎學程(22學分)
 2. 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核心學程(27學分)
 3. 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(1~2專業選修學程二選一)
- 三、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
 1. 民族社會政策學程(21學分)
 2. 民族社會工作學程(21學分)
- 四、校核心課程43 學分(語文9學分、體育4學分、服務學習2學分、選修核心課程28學分)
- 五、重要相關事項
 1. 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校核心課程相關規定及修滿四個學程，學分達128學分以上方得畢業(即修滿主修領域(major)加一個副修學程(minor)，或加一個本系專業選修學程，連同通識學分，總計修習學分數達128以上)。
 2. 本系學士班學生，除修畢英語必修6學分外，需通過英語能力檢測：托福iBT測驗61分以上(紙筆托福TOEFL ITP 500 分以上)/多益(TOEIC) 600 分以上/全民英檢(GEPT)中級複試或中高級初試以上/其他相對應之校內外英語能力檢定測驗，始達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標準。通過檢測之學生，須持成績證明至語言中心登錄。未通過者需加修2門英語必修或選修課4 6學分；此加修4 6學分亦可採計各院系所規劃且語言中心認可之全英語授課課程(請參考語言中心公告)，惟加修之學分不計入語文領域9學分內，但會列入畢業總學分。學生於入學前二年內或修課期間，通過檢定測驗，原英語必修學群6學分，可採用英語必修學群或語文選修學群學分認列。
 3. 本系學生(大四生與延畢生除外)每學期選讀學分數不得低於9學分或高於25學分，惟特殊原因者，經本系主任同意後，始得超修學分。
 4. 持海外中五生學制畢業生，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大學學士班者，畢業學分數應增加12學分，並以本系開設之課程為限。
 5. 本學程之「民族法政與產業發展學程」等同103學年度起民族事務與發展學系之「民族法政與產業發展學程」。

國立東華大學

104學年度民族社會政策學程

- 一、規劃單位: 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學士班
- 二、依重要相關事項, 修滿下列科目達21學分, 完成本學程

三、科目名稱	必選修	學分	年級	學期	*先修科目或#背景科目	科目代碼	備註
1. 社會工作概論 Introduction to Social Work	選	3	一	上		ISW_10010	社工師必考科目
2. 社會統計 Social Statistics	選	3	二	上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3. 方案設計與評估 Program Design and Evaluation	選	3	二	下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4. 社會福利行政 Social Welfare Administration	選	3	三	上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5. 社會工作研究法 Research Methods for Social Work	選	3	三	上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6. 社會工作管理 Social Work Management	選	3	三	上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7. 社會政策與社會立法 Social Policy and Social Legislation	選	3	三	下			社工師必考科目
8. 社會工作行政技術 abc	選	3	四	上			

四、重要相關事項

系所主管：

院 長：

國立東華大學

104學年度民族社會工作學程

- 一、規劃單位:民族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學程學士班
 二、依重要相關事項,修滿下列科目達21學分,完成本學程

三、科目名稱	必選修	學分	年級	學期	*先修科目或#背景科目	科目代碼	備註
1. 兒少福利服務 Child and Adolescent Welfare Services	選	3	二	下			
2. 醫務社會工作 Medical social work	選	3	三	上			
3. 老人福利服務 Welfare Service for Elderly People	選	3	三	上			
4. 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Welfare Service for the Disable Person	選	3	三	上			
5. 社會福利概論 Introduction to Social Welfare	選	3	三	上			
6. 諮商與輔導 Introduction to Counselling and Psychotherapy	選	3	二	下			
7. 矯治社會工作 Correction Social Work	選	3	三	上			
8. 原住民族人權 Indigenous Rights	選	3	四	下			
9. 原住民族政策 Indigenous Policy	選	3	四	下			
10. 原住民族自治 Indigenous Self-Governance	選	3	四	下			
11. 多元文化社會工作 Multicultural social work	選	3	四	下			
12. 原住民族與社會工作 Indigenous Peoples and Social Work	選	3	三	上		ISW_30000	
13. 部落與社會工作 Tribes and Social Work	選	3	四	下			

四、重要相關事項

系所主管：

院 長：